

「學生有政事」2025 年南部高中職學生自治及公共事務培力工作坊

壹、活動緣由

臺南市立永仁高中班聯會及臺南市立南寧高中學生會於 113 年度辦理「2024 臺南市高中職學生會交流培力工作坊」，為臺南市首次以高中學生為主體並自行辦理的培力課程，吸引來自臺南、高雄及嘉義共 24 校 120 名學生組織成員參與，工作坊二日課程規劃由專業的學生會組織運營、活動企劃實務及社會議題等課程訓練，培養學生會幹部專業知能與溝通能力，除促進交流，也提高對公共政策的投入與參與。

今(114)年度，為鼓勵高中職學生參與校園公共事務，並持續強化南部地區學生組織合作，培養高中職學生民主審議知能及提升公共參與討論能力，故辦理此活動建立南部地區學生公共事務諮詢平台，期盼能將學生對社會與國家永續發展的思考，轉化為具體的政策參與動力，進而協助高中職學生在未來的公民社會中，扮演更主動積極的角色。

貳、活動目標及預期效益

(一) 認識與學習

藉由專業講師群進行系統性課程培訓，引導對公共事務具備高度熱忱的高中學生深入認識當前關鍵性學生公共事務議題，著重建立學生理性思辨與客觀分析的核心能力，同時培養其準確表達個人觀點及積極聆聽他人意見的重要素養，以多元且互動的教學模式，強化參與學員對公共議題的敏銳度與判斷力。

(二) 議題探究討論

採用世界咖啡館、分組議題探究等討論方式，促進學生就特定議題進行深度對話與交流。學生得以運用多元思維進行議題剖析，透過團體討論凝聚共識，同時配合完整的學習資源與專業指導，協助學生從不同角度理解議題內涵，建構全方位的思考框架。

(三) 成果實踐

基於前期培訓過程之學習成果與討論共識，學員將整合所學知能，研擬具體可行的行動方案。透過系統性的規劃設計，確保方案具備可執行性與延續性，進而將理論學習轉化為實際行動，展現高中學生對公共事務的創新思維與實踐能力。

參、活動相關單位

指導單位：臺南市政府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立永仁高中班聯會

協辦單位：臺南市立南寧高中學生會、臺南市立土城高中學生會、臺南市立大灣高中班聯會

肆、活動期程

114 年 7 月 3 日星期四～114 年 7 月 4 日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下午 17 時 30 分。

肆、活動地點

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臺南市永康區忠孝路 74 號）。

伍、活動對象

設籍或就讀臺南市、高雄市、嘉義(縣)市、雲林縣、屏東縣之高中職學生，且為現任或新任學生自治組織成員，或對公共事務富熱情之高中職學生。

伍、報名資訊

一、報名人數上線

學員共計共 100 人，若有額滿情形依報名次序及下列資格順位依序錄取：

1. 為前述地區高中職學校之現任或新任學生自治組織成員
2. 對公共事務富熱情之高中職學生（含自學生及實驗型態教育學生）

二、報名時間

自 114 年 6 月 3 日至 6 月 25 日止

三、報名方式

請於各場次報名截止日前(以網路受理時間為準)，至本計畫活動報名網站，詳填相關資料以完成報名。

四、報名費用

本活動全程免費，由計畫經費支應活動相關費用。

陸、計畫執行人員

總召集人：林書禕／電話：0923772091／電子郵件：st1233888@go.edu.tw

副召集人：陳以昕／電話：0937944229／電子郵件：112096@nnjh.tn.edu.tw

行政召集：洪翊珈／電話：0961521077／電子郵件：yijiahong08@gmail.com

行政召集：陳榆安／電話：0933225912／電子郵件：yuanchenannie912@gmail.com

柒、活動流程

第一日（114 年 7 月 3 日 星期四）	
時間	活動內容
09:00~09:30	學員報到
09:30~10:00	開幕式
10:30~11:30	課程介紹及相關事項說明
10:30~12:00	專題講座（一）
12:00~13:30	午餐及交流時間
13:30~15:30	專題講座（二）

15:30~17:30	議題探討（一）
17:30	賦歸

第二日（114年7月4日 星期五）	
時間	活動內容
09:00~09:30	學員報到
09:30~11:00	臺南市議會參訪
11:00~12:00	模擬校務會議
12:00~13:30	午餐及交流時間
13:30~15:30	議題探究（二）
15:30~16:30	公共議題座談
16:30~17:00	交流茶會
17:00~17:30	結業式
17:30	賦歸

捌、其他事項

- 一、參加培訓之學員，得補助來回臺鐵自強號交通費，以參與者出發之縣市予以補助，惟出發地為培訓地縣市（臺南市溪北地區除外）者不予補助（即區域內大眾運輸費用如公車、捷運、輕軌等及計程車資不予補助）；費用請領時，均需檢票據核銷，使用電子票證搭乘列車者，不接受核銷作業辦理。
- 二、全程參與者，於會後發放參與證明。
- 三、報名者所填之資料，為培訓辦理使用，個人資料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範及相關法令保護，由報名者自行填寫，俾利辦理活動保險。
- 四、配合培訓推廣之需，培訓期間將全程進行錄影及拍照，並收集學員參與培訓所產出之成果，進行紀錄、編輯或公開展示。
- 五、如遇流行疫病、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為保障全體人員之安全，將由主辦單位視情形公告相關措施。
- 六、活動期間尊重性別多元、個別差異及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以不受歡迎之言詞、行為，騷擾或侵害他人；並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騷擾防治法、跟蹤騷擾防制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相關法令之規定。
- 七、未成年參與者須於報名時檢附家長同意書（如附件一）。
- 八、主辦單位保留活動變更及最終解釋權利。

2025 年南部高中職學生自治及公共事務培力工作坊 未成年學員參與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子女_____參加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於 114 年 7 月 3 日至 4 日所舉辦之「2025 年南部高中職學生自治及公共事務培力工作坊」活動，監護人及參與人員已詳閱活動流程及說明，並願在活動期間遵守相關規定。

此致

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

參與人員簽名：

法定代理人簽名：

法定代理人連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